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 2/4/113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1/PL/TP電話Tel. No.: 3509 8155  
傳真Fax No.: 2104 7274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立法會秘書處秘書長  
(經辦人：劉素儀女士)  
[傳真號碼：2978 7569]

劉女士：

謝謝貴秘書處5月27日的來函，夾附范國威議員在5月20日就專營巴士車長培訓及編更事宜致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的信件。

政府一向非常重視專營巴士的行車安全。運輸署與專營巴士公司已為車長培訓及休息時間安排等不同範疇制定適切措施。

根據《道路交通(駕駛執照)規例》，所有專營巴士車長須通過運輸署的駕駛考試，持有有效的「公共巴士」或「專利公共巴士」執照，方可駕駛專營巴士。持有此駕駛執照的人士已能符合署方對駕駛技術的基本要求。

專營巴士公司則會各自因應日常運作的需要為新聘及現職車長提供各類型的訓練。視乎新聘的車長是否已持有巴士駕駛執照，他們會接受最少13至28日不等的駕駛訓練，而各專營巴士公司在過去十年均未有縮短新聘車長的培訓期。新聘車長訓練涵蓋駕駛技術、事故處理、顧客服務、不同車輛型號及路線在內的課堂及實地等範疇。完成入職培訓後，

車長一般會熟悉數條路線及數款巴士型號的操作。現職車長則須定期接受為期數天的進修訓練，及按需要接受復修訓練。如車長獲調派往駕駛新路線或新型號的巴士，巴士公司會按需要安排培訓。

為確保車長有足夠休息時間，專營巴士公司現時會按運輸署的「巴士車長工作、休息及用膳時間指引」(下稱「指引」)制定車長編更安排。同時，專營巴士公司亦須因應實際營運及乘客需求，靈活調動車長人手及車輛，以滿足乘客需求。當人手及車輛須作靈活調動時，專營巴士公司會致力為車長作好的充分準備。

就在本年五月曾有報導有車長未有充分熟悉駕駛的路線及巴士型號的事件，九龍巴士(1933)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已作出調查及跟進。九巴亦已檢視車長訓練的安排，並會加強訓練，以使車長更熟悉巴士路線及型號。訓練安排如下：

- 一、 **提供額外協助予現職車長：**當現職車長完成駕駛路線訓練課程後，他們可要求車務督察或資深的「夥伴車長」於首次駕駛新路線時隨車協助。九巴亦會安排現職車長在完成路線訓練後的頭一個月駕駛受訓的路線；及
- 二、 **加強對新聘車長的支援：**過去新聘車長正式執勤的首日半日、翌日半日、以及第七至九個工作日的其中半日，九巴會安排「夥伴車長」跟車。由本年六月起，九巴進一步優化對新車長的支援，「夥伴車長」會於新車長上班的首日全日隨車協助；並會因應新車長首個工作日的情况，按需要將在翌日以及第七至九個工作日的隨車協助由半日改為全日。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專營巴士公司的日常運作及行車安全，確保專營巴士公司為市民提供適當、有效率及安全的巴士服務。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吳慧鈞



代行)

2015年8月6日

副本送：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 關翠蘭女士)